

日期：
便簽 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研發處學術組擬辦：

- 一、科技部本(109)年度「補助國內舉辦學術研討會」第2期申請案延期，校內受理截止期限至109年11月25日止。
- 二、欲申請者須於109年11月25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俾利本組彙送科技部申請。
- 三、本案擬公告於電子佈告欄、研發處電子報、學校及研發處首頁最新消息，另以電子郵件轉知全校教師。
- 四、陳閱後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組 蕭月仙 1006 0929	教授兼組長 蔣恩沛 1006 1651	代為決行 教授兼 周濟眾 1006 研究發展處 1739



裝

訂

線

科技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
106號

聯絡人：孫小予 科員

電話：02-2737-7131

傳真：02-2737-7951

電子信箱：hysu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900608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本(第2)期申請案受理
期限延至109年11月30日止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09年8月12日科部科字第1090051373號函諒達。
- 二、因應數位時代舉辦線上視訊研討會之需求，申請旨案舉辦研討會不以實體會議為限，得以視訊會議為之，其參加人員以視訊參與會議者，視為親自出席會議。
- 三、受新冠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影響，並配合前項研討會舉辦形式放寬，旨揭補助案作業期程調整如下：
 - (一)系統受理截止日期：自109年9月30日(週三)延長至109年11月30日(週一)，以申請機構線上系統彙送本部時間為憑；申請機構編制內之在職專任教學、研究或技術人員應於本部網站線上系統申請並繳交送出，並由申請機構審核相關資格與文件後，於線上系統彙送，無須備函。
 - (二)審查結果預定公告日期：自109年11月30日(週一)順延至110年1月4日(週一)(110年1月1日適逢週五且為假日順延至次一工作日)。
 - (三)申請案件之會議舉辦日期：維持原徵件公告之規定，



為109年10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間舉辦之研討會；獲核定之案件以結案時歸墊方式補助，毋須俟公告審查結果後始得舉辦研討會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7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自然司、工程司、生科司、人文司、科教國合司



部長吳政忠

裝



訂

線